

附表解及新法規

36

○

1

教育概論

贈猜題

|| 內容簡介 ||

壹、歷屆普考、特考
「教育概論」題解。
貳、新編「教育概論」題庫。
參、最新教育法規及新知集錦。

李如霞
主編

士明出版社印行

編者的話

壹、「教育概論」是從事教育研究工作應具備的常識，亦是應考普考、特考、二職等特考、升等考等讀者應必備的書籍，本社特搜集有關教育題材及名教育學者的言論專著，再配合各類考試之命題趨勢，深入淺出，使讀者對教育學有一完整的認識，讓您考試作答時能觸類旁通、左右逢源、穩操勝卷。

貳、本書內容共分為八章（每章均附有表解）：第一章教育的意義和目的。第二章教育的學說理論。第三章學校和教育行政制度。第四章課程與教材。第五章普通教學法。第六章訓育。第七章家庭教育、學前教育及社會教育。第八章教育人員和教育研究。章章題庫內容精闢、作答詳盡、易記易讀，幫助您以最短的時間獲取效率最高的效果。

參、售後服務：請於考前二週剪下左上角贈閱印花附郵信封向本社索取「一定考」考前猜題，供考前衝刺複習之用。

二職等
教育概論
教育概論

印

花

（請鈎畫一種）

書 局
證 明
章 處

◎謝謝您的惠顧！

◎請將本書缺點告訴我們！

◎請將本書優點告訴您的親友！

◎新編「教育概論」題庫總目錄

壹、74—66年普考、特考、二職等特考、升等考「教育概論」試題詳解.....	一三一七八
貳、新編「教育概論」表解、問答題庫.....	九三一三一六
第一章 教育的意義和目的.....	九三一—一二一
第二章 教育的學說理論.....	一二三一—一五四
第三章 學校和教育行政制度.....	一五五一—一八〇
第四章 課程與教材.....	一八一—一二一三
第五章 普通教學法.....	一二五一—二四六
第六章 訓育.....	二四七一—二七一
第七章 家庭教育、學前教育及社會教育.....	二七三一—二九九
第八章 教育人員和教育研究.....	三〇一—三一六
叁、有關教育法規專論集錦.....	三一七一—三九二

歷屆普考、特考、二職等特考、升等考

「教育概論」試題詳解

- 七十四年普通考試教育行政人員「教育概論」題解……………五一八
- 七十四年特種考試台灣省基層公務人員丙等特考教育行政人員「教育概論」題解：九一二
- 七十四年退除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丙等教育行政人員特考「教育概論」題解……………一三一—一五
- 七十四年台灣省政府所屬各機關升等考委任級「教育概論」題解……………一六一—二〇
- 七十四年台灣省基層公務人員丙等特考教育行政人員「教育概論」題解……………二一一—二八
- 七十四年高等檢定考試「教育概論」題解……………二九一—三一
- 七十二年台灣基層公務員丙等特考教育行政「教育概論」題解……………三二一—三五
- 七十二年國防特考丙等教育行政人員「教育概論」題解……………三六一—四〇
- 七十一年台灣省基層公務人員丙等特考教育行政人員「教育概論」題解……………四一一—四三
- 七十一年普通考試教育行政人員「教育概論」題解……………四四一—四七
- 七十一年台灣省暨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及分類職位公務人員二職等升等考教育行政人員「教育概論」題解……………四八一—五〇
- 七十年台灣省基層公務人員丙等特考教育行政「教育概論」題解……………五一—五三
- 七十年國防特考丙等教育行政人員「教育概論」題解……………五四—五七
- 六十九年台灣省基層公務人員丙等特考教育行政人員「教育概論」題解……………五八一—六〇
- 六十九年行政院暨所屬各機關分類職位公務人員第二職等考試「教育概論」題解……………六一—六三

◆六十九年台灣省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分類職位公務人員六職等升等考教育行政人員

「教育概論」題解……………六四一六六

◆六十八年台灣省基層公務人員丙等特考教育行政人員「教育概論」題解……………六七一七一

◆六十八年國防特考丙等教育行政人員「教育概論」題解……………七二一七四

◆六十八年普通檢定考試教育行政人員「教育概論」題解……………七五—七九

「教育概論」精選精編

◎教育部編訂 × 考選 × 「教育概論」精選精編 × 共一卷

◎七十四年普通考試教育行政人員「教育概論」題解

一、國教與國小之涵義有何不同？試述之。

答：(一)國民教育，國家之教育也。就宗旨言，在於培養建國人才；就手段言，嘗取義務就學；就對象言，包舉全國人民；就作用言，提高國民素質。要言之，國家為培植幹才，設置公立學校，採取強迫手段，以確保全民教育之權益，此之謂國民教育。

(二)國民小學為國民教育實施的場所。據我國國民學校法第一條：「國民學校實施國民教育，應注重國民道德之培養及身心健康之訓練，並授以生活必需之基本知識技能。」第二條：「前條國民教育為六歲至十二歲之學齡兒童，應受之基本教育，及已逾學齡未受基本教育之失學民衆應受之補習教育。」由上述可知國民教育的對象是全體國民，而國民小學的對象，包括學齡兒童和失學民衆兩部分。而國民教育之重點在培養建國人才及提高國民素質；國民小學教育的重點則兼顧德、體、智、能四育的均衡發展。故兩者之間的涵義略有不同。

二、何謂家庭教育？家庭教育有何重要性？

答：(一)家庭教育，乃父母對子女所施之教育。實則家庭內親屬間之直接、間接與有形、無形之影響，咸具極大之教育作用。故家庭教育，即家人相處之生活教育，簡言之，家庭生活教育也。

(二)家庭教育的重要性，可以從左列四點說明：

1. 家庭是兒童早期的教育環境：在人生的過程中，家庭是最早的教育環境。而且人類在幼稚期中，最易受到感染，我們對於家庭教育不可不特別重視，特別慎重。

2. 兒童和青年在家庭中的時間較長：學齡前的兒童，大部分時間，生活在家庭中，教育的中心

，當然是家庭；就是中小學的學生，每日不過六七小時在學校，大半時間仍在家庭，所以家庭教育影響很大。

3. 家庭教育內容切合實際生活需要：凡入生活動中所需要的基本知識技能和德性，如飲食、睡眠、穿衣、語言、動作，以及待人處世接物，應對進退之道，都是從家庭生活中學習而得的。如果沒有父母的教導，這些實際生活知能，便不易學得。

4. 家庭教育能夠適應兒童的個性：兒童在家庭中終日與父母相處，其個性最易為父母所了解。因之，父母教育子女，最能順應其個性，使得充分發展其才能。這是學校中班級教學所不易做到的。

三、何謂「教學」？試述教學之特性（或原則）？

答：（一）教學乃指指導學生學習的一種活動，詳言之，即運用適當技術來刺激、指導、鼓勵學生自動學習，以獲得生活上必需的知識、技能、習慣、理想。

（二）教學的特性：

1. 準備——準備，是引起動機與決定目的之活動。教學能否成功，端視師生之準備活動而定。就教師言，教師於教學前，必須了解教學目標及教學內容，熟諳教學方法與教學環境，教學時方能從心所欲而應付自如。就學生言，學生於學習前，對學習條件，諸如生理習慣，心理態度、學習動機及已有經驗等等，應有充分準備，學習活動方能順利進行。

2. 溝通——溝通，即將事實、觀念、價值、感情或態度等等，藉語言、文字、圖畫、工藝、戲劇、音樂、實物、標本、模型及儀器等工具，從個人或團體而傳諸他人之活動也。教學能否成功，惟溝通方法是賴。

3. 概括——概括，乃學生將經由溝通而得之事實、觀念、價值、感情或態度等等與其原有者相聯

合，藉分析比較及領悟而綜合得一新原理和新概念之活動也。教學能否成功，端視概括歷程而定。質言之，欲概括成功，須由教師提供概括條件與學習情境。或由教師提供各種事物之表象，尤重直觀教材，以便觀念聯合，是為德人赫爾巴特之統覺說；或由教師提供學習情境之統整性，使學習者洞悉關鍵而有所領悟，是為德人苛勒等人之領悟說；或由教師提供思考機會，在使學生探索問題間之關係和意義、教材結構與組織、事物之異同，並藉假設、實驗等歷程，以發現新原理與新原則，是為美人布魯納之認知說。教者須視實際情況，諸如學生年齡、教學科目與內容，斟酌取捨而靈活運用，方獲概括之效用。

4. 評鑑——評鑑，乃教師應用科學方法，根據教學目標，對學習結果，從事分析、研究及改進之歷程也。評鑑成功與否，每視評鑑方法與評鑑標準而定。就評鑑方法言：有教師自編測驗；包括論文式與簡答式較為主觀之試題、及採用是非、選舉、配合等較為客觀之測驗。因前者學生作答時必須經由文字或圖畫等表達，評分標準不易決定；後者學生作答時只須經由簡單符號呈現，評分標準較為客觀。另有標準測驗，包括綜合成就測驗、單科成就測驗及診斷測驗等等。此類測驗作為編級、分組、診斷困難及諮商與輔導等作用。至於評鑑標準，必須合乎信度、效度、客觀性及可用性或效率四大條件。總之，教師可藉評鑑歷程，得知教學效果，如能達成教學目標，是為成功之教學活動。

綜右所述，可知教學方法，乃教師依據學習原理，運用適當的方法，藉準備、溝通、概括及評鑑等歷程，用以刺激、指導、鼓勵學生自動學習，以獲得生活上必需之知識、技能、習慣、態度、理想及情操之活動也。

四、學校與家庭有何聯絡方法？試述之。

答：家庭是學校教育的基礎，也是學校教育的補充。家庭教育是否優良，足以影響學校教育的效果。

而學校是家庭教育的延伸，因此若想辦好教育，需使學校與家庭間充分的聯繫，在共同了解，互助協力之下，以求兒童教育的改進倘若家庭的優點為學校而破壞，學校的訓練為父兄的怠慢而妨礙，不但是兒童的不幸，更是國家的不幸。故學校與家庭有左述聯絡方法：

一、舉辦父母教育講習班，以資溝通學校和家庭的教育觀點；利用每日課後或晚間，辦理教育講習班，講解討論保育法、營養學、醫藥常識、生理衛生、兒童心理、兒童教育等課程。並且可利用播音設備，配合教育播音節目，以解決師資和教材上的困難；分送家庭教育手冊，以供參考。

二、舉行家庭訪問、懇親會、母姊會等，藉以溝通學校與家庭之間的聯繫。

◎七十四年特種考試台灣省基層公務人員丙等特考教育行政人員「教育概論」題解

一、試就「哲學」、「社會學」、「心理學」的觀點，說明教育的目的。

答：「哲學觀點」可從個人主義哲學和社會主義哲學兩方面言之：

1. 個人主義哲學認為教育的目的，以發展個人特性，培養個人人格為主旨。

2. 社會主義哲學認為教育的目的，在這就個人為社會服務，以謀社會群體的福利。

二、社會學觀點——社會學是研究社會生活的共通現象中的社會生活，其任務在發現社會行為以及社會進化的原理、原則，以供實際社會之應用。故依社會學觀點認為教育之目的是謀社會之適應和傳遞社會文化。

三、心理學觀點——過去心理學者對教育目的有兩種解釋，一派以為教育的目的是在訓練人類的心能，一派以為教育的目的在於事實的和實在的經驗之獲得；現此兩說法已為人所懷疑，現心理學者，則認為教育之目的是在改變人類的行為。

二、何謂教學原則？在教學過程中，教師應如何運用教學原則？試述之。

答：一、教學原則——教學乃指導學生學習的一種活動，詳言之，即運用適當技術來刺激、指導、鼓勵學生自動學習，以獲得生活上所必需的知識、技能、習慣、理想等。而教學原則就是一種學習理論的應用，即依據學習的原理原則，來指導學生學習的活動。

二、在教學過程中，教師有八大教學原則可資利用：

1. 準備原則——教師在應用準備原則時，要先切實的了解一切有關教學的因素、師生要共同作充分的準備，在引起心理動機方面，則可預習功課、佈置環境、講述故事提出問題、利用教具

、應用懸疑、共同討論，亦可使學習具有價值、具有需要或應用學生的理想抱，要在運用教師自己的智慧與經驗，因人制宜，靈活應用。

2. 類化原則——教學上做到類化原則，除了對學生要充分了解其經驗能力，以為施教的依據，以及使教材按一定的順序，有系統有組織的擴展學範圍外，在開始教學時須應用複述或問答引起學生回憶舊經驗；在教學中宜儘量利用學生已有經驗指導學生學習，當缺乏必要經驗時，則設法補充類化的基礎，使學生循序而進，容易學習。

3. 自動原則——教學上要做到自動原則，教師需要佈置環境，使物質的環境方便學生自動，精神的氣氛鼓勵學生自動，而學習的事物成為學生環境中的一部分，自然發生自動的學習。此外設計作業、滿足需要、鼓勵嘗試和增加活動，尤其是增加活動，是做到自動最好的方法。

4. 興趣原則——教學上做到興趣原則，在教材方面，要能合適有趣；在方法方面，既要增進學生的知識和能力，以為發生和發展興趣的基礎，更要變化教法以維持興趣，並使學生積極活動，獲得成功愉快以激發興趣；在教師本身方面，則須學識淵博，能為學生打開知識界的一層層門窗，擴展其視野與胸境，滿足其好奇的求知慾，更鼓舞與啟發其涉獵更高更深領域的企圖和興趣，而教師的態度，要和藹可親，諄諄善誘，使之如坐春風，如沐化雨，方能興趣盎然，其樂融融。

5. 個別適應原則——教師要應用個別適應原則，則在教學上除了改進學級編制或採不分級制、增設選課和採取彈性基本單位課表等辦法化，教師一方面要了解學生，以為適應的依據，一方面要分班分組教學，針對教學目的，分別按能力、興趣、需要、友誼等標準，靈活分組，以適應不同的學習，在教法方面，要能靈活運用各種方法，如自學輔導、編序教學、設計教學和協同教學等，尤其是協同教學，可以適應師生的差異。在作業的設計、指導和成績的評鑑

要求方面，亦能以學生個人為標準，長善救失，以便每個人都有成功和進步的機會。如果發展資料中心，改變傳統的教師講述方法，多利用器材設備的協助學生自學，則更容易做到個別差異的適應。

6. 社會化原則——教師要應用社會化原則，則在教學上一方面在課程教材方面作改進，增加社會價值較大的課程教材，減少社會價值較少者，並且增加聯課活動或課外活動，以發展群性；一方面在方法方面，要多利用團體活動的學習方式，善予運用社會各種資源，同時發展自治活動，多採民主教學的方法和精神，方能和個別適應原則，相輔相成，相得益彰。

7. 熟練原則——教師要應用熟練原則，除在教材方面，要使教材有組織，有意義，以便容易學習和理解。且在教法方面，指導有效的學習方法，經常練習和應用所學，都可以有助於學習的熟練。

8. 同時學習原則——教師要應用同時學習原則時，則在設計教學的時候，便要注重完整的學習，保持科際間的聯繫，使主學習、副學習和附學習得有適當比例的平衡。特別是價值的批判和情趣的欣賞，需要把握機會，非常自然的提示和指導，以收潛移默化之效。同時，注意身教與言教並重，一方面教師自己以身教為示範，一方面鼓勵知行合一，在踐履中收附學習的實際效果。

三、我國實現教育機會均等的理想，在國民教育上有何具體成效？試述之。

答：教育機會的均等，乃是我國社會發展的重要目標，促進教育機會的均等，自是我們努力貫徹的教育政策。至於如何增進教育機會的均等化，憲法早有明定，政府遷台後，勵精圖治，振興文教，竭力推展教育機會均等政策；而近一、二十年來，政府為促進教育機會的均等化，曾採取若干有力的具體措施，並也已收到相當顯著的效果。而在國民教育上具體的成效，則是延長國民教育的

年限。總統 蔣公於民國五十六年八月十七日正式頒布命令：「茲為提高國民智能，充實戡亂建國之力量，特依照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第四項之規定，經交動員戡亂時期國家安全會議第二次決定：國民教育之年限，應延長為九年，自民國五十七年學年度起先在台灣及金馬地區實施。」實施九年國民教育的政策，乃告確定，而延長九年國民教育的措施，亦隨即自民國五十七學年度開始實施。這個措施是一個劃時代的創舉，使得教育機會的均等化，邁入了一個嶄新的里程。

四、何謂親職教育？試說明學校推動親職教育的具體途徑。

答：一、親職教育——劉家煜認為親職教育是藉教育功能以改變父母角色之表現。簡言之：親職教育就是怎樣為人父母的教育，使他們明瞭如何善盡父母職責。彭駕謂，親職教育就是告訴我們怎麼做好父母親。藍采風和廖榮利更從目標和方法二個層次闡釋親職教育的涵義，從目標言，親職教育是指如何成為成功的父母親；如何扮演為人父母的角色。從方法看，親職教育係指如何透過教育的方式來達到上述目標；如何以學習的方式來改變父母色的表現，以及如何以團體討論的方式來領悟為人父母的樂趣與苦衷等。

二、學校欲推動親職教育的具體途徑如左述：

1. 配合社區推展的「媽媽教室」使其成為「親職教室」，以建立基層親職教育體系，而提升、強化親職教育功能。

2. 學生輔導中心——立家庭輔導組，擴大母姊會成為親職會，發揮家庭輔導功能，聘請具有親職教育專業技術的社會工作人員或輔導員進行家庭輔導或團體及個案輔導以加強學校對親職教育功能的發揮。

◎七十四年退除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丙等教育行政人員特考「教育概論」題解

一、試述斯賓塞的生活預備說？

答：英國哲學家斯賓塞主張「生活預備說」，曾謂「生活之術爲何？實爲吾人之最要問題。吾所謂生活之術者，固就其廣義言之，非但限於物質已也。於任何情形下，當任何事務，其制行之正法爲何？此問題之廣大，誠足以包含一切。今更分析言之，何以治身，何以處心，何以臨事，何以立家，何以盡國民之義務，何以用天然之美利，何以用吾人能力於最有利益之處，以使人己交利；要言之，何以爲完美之生活，此眞吾人之所應知，而亦教育之所當授與者也。蓋使吾人能得完美之生活，乃教育之天職，而教育良否之合理判斷，亦視其盡此天職至於若何程度而已。」可見教育之所事，在求完美生活之預備。而所謂完美生活，斯氏以爲包括五項活動：①於自存上有直接關係之活動；②以生活之必要，於自存上有間接關係之活動；③關於長育後嗣之活動；④關於維持社會及政治關係之活動；⑤當閒暇時間爲趣味與感情之一切活動。故根據斯氏的見解，如擬獲得完美之生活，必須具備五種知識：①與自我生存直接有關之知識，如生理學、衛生學。②與自我生存間接有關之知識，如數學、物理學、化學、生物學及社會學等。③關於子孫教養之知識，如兒童保育及心理學。④關於維持社會及政治關係之知識，如歷史、政治學及經濟學。⑤關於利用休閒生活之知識，如美術、繪畫、文學及音樂等。爲此，學校即須以上述五種知識，編爲教材，授之生徒，期能獲得圓滿之生活。

二、您認爲良好的教學原則有那些？試述之。

答：一個良好的教學應有如左述的八原則：

一、準備原則——依桑戴克之準備律，教師於教學之前，應先引起學生之願望（動機），使其於心理上有所準備而發生濃厚之學習興趣，則進行教學活動，必收事半功倍之效，此種使學生在教學前先於心理上有所準備之原則，謂為準備原則。

二、類化原則——新教材須建立於舊經驗之基礎上，始便於學習，根據舊經驗以吸收新經驗之作用，稱為「類化」，將此種類化觀念應用於教學方法，是為類化原則。

三、自動原則——所謂自動原則，即於教學時，使學生對於學習之境，作積極而自動之反應，而在此不斷之反應中，獲得行為之改變，以完成其學習上之作用。

四、努力原則——教師於學生之學習過程中，盡量設法激起努力學習，雖遇有困難，亦必使其堅毅前進，百折不撓，以期獲得學習之成功，此種應用於教育之法之原則，稱為「努力原則」。

五、個性適當原則——所謂個性適當，乃於教學時考查各個學生智力、學力、經驗、才能、興趣、性格、年齡、性別等差異之程度而分別予以不同之教育，使各人均能得到充分之發展，根據此一原則之教育方法，謂之「個性適當原則」。

六、社會化原則——所謂社會化原則，乃教師於教學時，盡量利用社會之環境，顧及社會之需要，以促進其學習之效率，同時更使學生於團體生活中，培養其社會意識與各種優良之社會生活，而使成為一有效率之「社會人」，此即稱為「社會化原則」。

七、熟練原則——所謂熟練原則，乃教學時必須徹底達成教學目的，教師指導學生學習一項事物（知識、技能、理想等）時，必須使其獲得真正而徹底之學習，此即稱為「熟練原則」。

八、同時學習原則——按學習為一完整之活動，學習之結果，亦為一完整之經驗，學生在同一時間內所學習之事務，並不僅限於教材中獲得之某種知識或從作業中養成某種技能，更可間接養成某種觀念與道德，故教學時教師不僅應注意主學習，更應同時注意副學習與附學習，此種教育方法，謂之「同時學習原則」。

三、國中能力分班有那幾種？優缺點為何？試申論之。

答：當前國中學生編班方式包括常態分班、兩段式分班以及學科能力分班三種，這些編班制度各有利弊，無論採用那一種方式均會遭到指責與詬病。

一、常態分班即是將能力傾向迥然不同的學生編在同一班級，然此種制度雖可免除學生因升學班與就業班所帶來的不公平與歧視；但却因程度好和程度差的學生混編在一起上課，不僅教師會產生教學上的困擾，無法同時照顧到兩種極端程度的學生，對學生本身而言，未嘗不是件頗為痛苦之事。

二、兩段式分班即學生能力分班，雖此種制度可解決常態分班的困擾，但此種制度之實施却早已爲人所詬病。因爲從教育理論觀點來看，實施能力分班，過早把學生分幾個等級，確實有很大的缺失，部份資質高而深具潛力的學生，往往因爲一年級學業成績不理想，而打入所謂的後段班，從此似乎與升學絕緣，很難翻得了身。

三、學科能力分班是以各單科爲焦點，學生除了一些體育、美術、音樂等等共同科目在同一班級上課，必須跑班上課，也許一位學生在英文A班，國文在B班，數學在C班，完全按各科成績編班，下學期這科如成績進步，則可跳到較好班上課。此種學科能力分組教學較注重學生的專長，學生不致被全盤否定，只要他擅長某一學科，那麼這份才能不會被埋沒。不過，學科能力分班必須有足夠的教室，師資配合，才能實施，一些規模較小的學校，由於行政配合問題，實施困難，學生跑班上課，亦頗麻煩。

◎七十四年台灣省政府所屬各機關升等考（委任）「教育概論」題解

一、試簡述個人從事教育行政工作的心得？

答：略

二、試就教育行政的基本概念簡要述之？

答：一、教育行政的意義——所謂教育行政，係指中央及地方所設之教育行政機關，依其地位與權力，對於所屬之一切教育活動，從事計劃、執行及督導等工作，其目的在以經濟有效之方法，改進一切教育事業，實現國家教育目的，以謀全國各人民教育程度之普遍提高。教育行政有廣、狹兩義之分；就廣義言，教育行政具有三大特質：①教育行政設施，以教育目的為準據；換言之，須以國家教育宗旨為指針。②教育行政機關，以指揮、監督及管理等方式行使其權能；換言之，視領導為要務。③教育行政活動，以一切學校事項為範疇；換言之，有關教務之一切活動，均在教育行政統轄之列。就狹義言，教育行政限於教學活動為中心之學校行政；換言之，教學活動以外之一切事務，均由各校自主，行政機員，未便干預。

二、教育行政機關的功能——教育行政機關之功能，大別言之，有左列數端：

1. 領導——指實況之研究，計劃之制定，事業之提高，疑難之解決等。
2. 執行——指命令之發佈，規程之訂定，人員之任用，及教育訴訟事件之處理等。
3. 統合——指劃一標準，統一方策，齊一步調，統籌經費，實施督導與評鑑等。
4. 會商——指對於辦學人員，參考其經驗，及獲得其了解；並不時延攬機關以外之學者專家，參與政事，期能博採眾議，其謀國家教育事業之發展。

5. 研究——指聯合國或轄區內教育學術機員，研究新興教育思想；選定適當教育機關，實施新興